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06基隆市七堵區福五街一號
承辦人：張明德
電話：02-24511158
電子信箱：EDU2100113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基百中教壹字第11402005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277168_115P000006_1140200554_115D2000003-01.docx)

裝

訂

線

主旨：本市國教輔導團辦理「國民中學科技領域非專長教師回流研習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基隆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辦理方式

(一)資訊非專於114年上學期時依年段規劃三場線上研習工作坊，課程內容搭配七、八、九年級課綱內容進行安排。

(二)生科非專於114年寒假依實施年段規劃三場實作研習工作坊，課程內容搭配七、八、九年級課綱內容進行安排。

三、參加對象

依下列資格依序錄取，各校可依照實際授課教師人數需求薦派足額教師參與培訓研習，預計招收25名（每校約1至2名）。

(一)第一順位：本市各公立國民中學生活科技、資訊非專長教師（含3個月以上代理、代課教師），並配授生活科技課程者。

教務處　115/01/07
1150100173

(二)第二順位：本市各公立國民中學生生活科技、資訊專長教師（含3個月以上代理、代課教師）有生活科技教學增能需求者。

(三)第三順位：本市各公立國民中學教師（含3個月以上代理、代課教師）對生活科技教學增能有興趣者。

四、詳細課程、報名方式及上課時間，請參照附件。

五、本研習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假派代；115年01月03日 (六)適逢假日請惠予全程參加教師兩年內補休一日，課務自理。

裝

正本：基隆市立各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1/07 09:01:58

訂

線

教務處 115/01/07

1150100173

安樂高中--批核軌跡及意見

公文文號：1150100173
主旨：本市國教輔導團辦理「國民中學科技領域非專長教師回流研習」，請查照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擬辦： 一、公告週知。 二、配合來文辦理，核予出席教師公假派代。 三、文存。	教務處 教學組長 蔡承軒 115/01/08 13:53
	教務處 教務處主任 高淑玲 115/01/08 14:24
奉核後請參加人員線上填寫假單(附公文及簽核軌跡)辦理公假登記	人事室 人事室主任 舒大麟 115/01/09 08:40
如擬	校長室 校長 甘邵文 115/01/09 15:41
	教務處 教學組長 蔡承軒